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9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以来，我厅认真对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19〕14 号）和《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的通知》要求，着力健全政务公开机制，着力提升政务公开质量，着力加强政策解读回应，大力推进我省人社领域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

（一）加强政策解读，主动引导预期

1. 深入解读重要政策。按照“谁起草谁解读”原则，切实做到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2019 年我厅共开展了 9 份文字政策解读、5 份图解政策解读、1 份动漫政策解读，起到了良好的政策发布和宣传效果。

2. 领导同志解读政策。在重要政策出台、重点工作推进、重大事件发生时，厅主要负责同志积极履行信息发布、权威定调、自觉把关等职责，带头解读政策，及时释疑解惑。2019 年 10 月 30 日，省人社厅党组书记、厅长林卫宠同志参加厅门户网站在线访谈栏目专访，解读《福建省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1 年）》，并就相关问题与网民进行在线交流。2019 年 8 月 1 日，吴小颖副厅长参与省政府网站“在线访谈”，就“探索开展直接采认台湾地区职业资格”与网民进行在线交流。2019 年 9 月 19

日，洪长春副厅长参加厅门户网站在线访谈栏目专访，就“打击骗取社会保险金行为全省在行动”相关问题面向社会进行解读，并与网民进行在线交流。

3. 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持续开展舆情监测工作，实施舆情季报制度，收集汇总当季主要新闻媒体刊（播）发人社工作的情况、全省人社领域舆情动态及处置情况，研判新闻舆论形势，提出应对举措建议。加强重大突发事件舆情风险源头研判，加强与宣传、网信等部门沟通联系，积极完善重大政务舆情信息共享、协调联动、快速反应机制。2019年，全省人社系统舆情环境较为稳定。

4. 增强解读回应效果。积极推进政策解读形式多样化，通过图表、图像、文字等多种形式，对政策进行形象化、通俗化、立体式、多方位解读。发挥专家学者作用，提升解读准确性、权威性、贴近性。对群众关切和社会热点，主动快速引导、正面回应疑惑，推动解决实际问题。开发设计了“福建人社”微信公众号“人社福精灵”卡通形象，并将形象运用于政策宣传等视频制作拍摄之中。制作27集“就业政策微课堂”系列，在“福建人社”微信公众号上持续发布，深入浅出讲解我省就业有关政策，引起良好的社会反响，得到人社部肯定，人社部就业司以我厅制作的视频为模板，与我厅联名制作新的16集就业政策微课堂，目前已在人社部微信公众号持续推出。

5. 健全网评工作机制。遴选推荐政治素质高、理论素养好、业务能力强、熟悉新媒体、具有一定舆情发现研判能力水平的工作人员为宣传联络（网评）员，参与相关宣传联络（网评）工作。

（二）推进政务公开，促进政策落实

1. 推进业务政策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我厅制定出台的政策措施，除依法需要保密的外都能及时公开，以公开促进依法行政和政策落地见效。加大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系列政策措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公开。2019 年我厅主动公开文件 286 份，办理依申请公开件 52 件；我厅办理答复的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在厅门户网站上主动公开 18 件，依申请公开件 169 件。2019 年，厅门户网站继续加大“在线访谈”和网上调查、意见征集力度，已完成各类“在线访谈”12 期，开展网上调查 5 项，开展意见征集 5 期，其中“企业用工情况网上调查”“关于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资格考试组织实施、成绩查询等服务情况调查问卷”“劳动保障监察‘双随机’抽查工作知晓度问卷调查”“关于做好我省引进人才服务工作的意见征集”，在省政府门户网站同步开展，并及时公布结果，取得了良好效果。

2. 推进预算决算公开。按照省财政厅要求和统一模版，做好全厅预决算公开工作，按时在厅门户网站对外公开资金预决算批复情况。

3. 强化民生信息公开。制定公开《关于实施三年万名青年见习计划的通知》《关于印发青年就业启航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关于切实做好化解过剩产能中职工安置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政策措施；及时发布“就业援助”、“春风行动”、“民营企业招聘周”、“就业扶贫日”、“金秋招聘月”等公共就业专项活动，定期发布

《福建省人力资源市场季度职业供求状况分析》及企业招聘信息，指导各地做好相关工作，为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下岗职工、困难企业职工、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及用工单位提供双向交流平台。制定公开《关于组织开展“稳就业八闽行——四进基层五步走”就业政策宣传专项行动的通知》（闽人社办〔2019〕165号），开展“四进基层五步走”专项行动（四进：进校园、进园区、进基地、进社区，五步走：基层宣传、巡访基地、发放材料、推动落地、挖掘典型）。组织开展就业政策落实服务落地专项行动，在厅门户网站公开《福建省就业创业政策清单》。会同省财政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创业孵化基地建设的通知》（闽人社文〔2019〕158号），组织评审认定一批省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示范推动创业带动就业工作。

4. 调整公开权责清单。做好省本级审批服务事项与国家基本目录对接关联。及时调整行政权力运行栏目，公布权责清单和行政权力运行情况。根据最新公布的行政权力事项，重新规范我厅行政职权和公共服务事项，按规范要求更新发布事项具体内容，同时公布办事事项依据文件，按月公布行政权力运行情况，做好咨询投诉等工作。

5. 深化网上办事公开。完善行政审批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网上审批服务功能，进驻行政服务中心及网上办事大厅办理的事项100%生成电子证照，推送电子证照库，积极推行电子证照共享，提升省网上办事大厅四星级、五星级事项比例，2019年网上五星级办事事项（全流程网上办事）由3项提升到14项。对进驻的行

政许可、公共服务事项进行梳理，通过省网上办事大厅全流程办理、快递收取快递送达、网上受理快递送达等方式，进一步推动办事事项实现“一趟不用跑”，2019年厅行政服务中心“一趟不用跑”办事事项由23项提升到38项，占行政许可和公共服务事项80.9%。

6. 提升窗口服务能力。积极构建行政服务中心行政审批标准体系，共制定相关标准248项，“省级行政审批标准化示范试点单位”建设通过验收。依托实体大厅和网上办事大厅，进一步整合业务、优化流程，实施设置分工合理的“综合窗口”，推进行政服务中心“综合柜员制”有效实行。

（三）推进平台建设，优化服务功能

1. 推进门户网站优质规范发展。

（1）强化门户网站管理。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加强厅门户网站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出台《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信息审核发布管理工作的通知》（闽人社办〔2019〕129号）和《关于再强调加强厅网站信息发布审核工作的通知》，加强厅各处室单位信息发布的审核把关，严格审核内容，规范审核流程，完善监督机制，实现信息发布审查规范化、制度化和全覆盖。认真落实《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加强省人社厅系统网站管理工作的通知》（闽人社办〔2017〕240号）、《厅门户网站日常运行维护制度》（闽人社办〔2014〕185号）、《厅门户网站安全应急处置预案》（闽人社办〔2014〕136号）等规定，严格按照制度加强日常管

理，严格审核内容，规范审核流程，完善监督机制，实现信息发布审查规范化、制度化和全覆盖，确保网站安全有序运行。

（2）推进网站集约管理。一是**丰富政务信息**。按照“劳动就业、人事人才、社会保障”等人社主要业务设置政务栏目，加强新闻宣传，规范发布“国务院信息、省政府信息、上级要闻、重要新闻和交流园地”等热点新闻动向。开设“最新政策、公示公告、政策解读、财政资金、统计信息、规划计划、人事信息”栏目，及时公布政策解读信息，规范发布文件通知、资金信息、规划计划，多图表发布各类统计信息。根据2019年我厅“三定”方案，重新发布各处室、直属单位职能、联系人、联系方式和工作时间等基本信息。开设“根治欠薪进行时”“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事业单位招聘”“12·4宪法宣传日”等专题栏目，丰富网站内容。二是**拓展行政服务**。已实现厅网站与中央政府网站重要新闻和重大政策文件同步链接，我厅办事服务事项已全部纳入福建省政务服务网。在福建12333公共服务平台的服务个人功能基础上，建设服务单位的网上办事大厅。积极推进与“闽政通”对接，社保卡挂失、社保缴纳、执（职）业资格考试成绩、退休人员领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资格认证、大中专毕业生创业政策、毕业生档案信息、个人就失业登记等事项可通过“闽政通”查询。三是**提升互动交流**。做好“福建省12345便民服务平台”群众咨询、投诉的办理工作。开发“智能机器人”互动问答系统，该系统正在后台数据整理和测试阶段，系统上线后将实现PC端、手机端语音、文字智能回答。

（3）完成域名清理工作。整合归并直属单位网站，根据省里统一部署，对厅直属单位网站独立域名进行整合清理。完成厅门户网站域名备案工作，按照省政府关于域名管理工作的要求，注销了我厅原来的门户网站域名及备案，注销了我厅 12333 网站、毕业生办网站域名及备案，按时完成省政府要求的域名清理工作。

（4）做好网站改版迁移。根据省政府电子政务办、省经济信息中心要求，按时完成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门户网站迁移至福建省级政府网站统一技术平台工作，开展厅门户网站新平台上线培训，认真做好网站平台迁移上线有关工作。对照网站指引要求，梳理厅直属单位网站，印发《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关于印发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系统网站归并整合方案的通知》（闽人社办〔2018〕109 号），先后将 6 个网站整合归并到厅门户网站。

2. 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

（1）完善制度。制定《关于进一步规范信息审核发布管理工作的通知》，加强对信息发布的审核把关，严格审核内容，规范审核流程，完善监督机制，实现信息发布审查规范化、制度化和全覆盖。完善厅内部绩效考核宣传指标设置，合理设置加分和扣分项目，调动各处室（单位）宣传工作积极性。

（2）规范管理。制定“厅微信公众号整合升级方案”，正在对 8 个直属单位微信公众号进行整合，将其服务功能迁移到“福建人社”微信公众号。制定厅政务微信管理办法（暂行），规定厅政务微信的发布内容、运营管理、工作保障等，确保微信平台健

康、安全、高效、稳定运行，全年共发布各类信息 818 条，粉丝数 66406 人。

（3）加强宣传。认真落实厅 2019 年宣传工作计划，全年在中央、省级和各地市媒体上共发表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宣传报道 371 篇，其中国家级、省级媒体发表 304 篇。《经济日报》头版刊登我厅新闻 2 篇，《福建日报》刊登我厅新闻 32 篇，其中头版 11 篇；福建电视台新闻频道播放我厅新闻 11 篇，其中“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情况的视频在被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频道选用播出。

（4）打造专题。组织开展“庆祝新中国成立七十周年”主题宣传活动，主要包括制作我厅形象宣传短片、开展“福建人社风采录”系列宣传及开展“‘两高’人才风采录”专题宣传三部分。同时制定“就业政策‘微课堂’”、“骗取社会保险金行为宣传”、全省人社系统练兵比武宣传等专题宣传方案，并积极开展宣传工作。其中就业政策“微课堂”得到人社部就业司的肯定，已在人社部微信公众号等平台上向全国推广。

（5）加强联动。制定我省人社系统网络宣传矩阵工作方案，提出按照分步实施、分级管理、稳妥推进的原则，构建“多层次联动、多平台覆盖”的全省人社网络宣传矩阵的总体思路，并明确目标任务、工作机制、实施步骤和工作要求，努力建成我省人社系统宣传矩阵。

（四）健全制度规范，加强政府信息管理

1. 加强组织领导。一是建立政务公开协调机制。成立与政府

信息公开为一体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主要负责人亲自抓，分管负责人具体抓，依托厅办公室开展日常运作，并指派三名工作人员具体承担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加强政务公开机构建设、专职人员配备和经费保障。**二是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核体系。**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厅内部绩效考评，对未按规定时限及时答复依申请公开、未按时公开主动公开文件、未按要求进行政策解读的，进行扣分，内部绩效考评结果作为干部使用、年度考核和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三是印发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制定下发《关于印发〈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的通知》，要求各处室、单位细化职责分工，抓好贯彻落实。同时厅办公室进一步加强对处室、单位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也加大督促落实力度。**四是建立行政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公开台帐，**结合我厅实际，制定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工作的通知》（闽人社办〔2019〕156号），并在OA办公系统上开设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专门通道，加强对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工作的动态管理。

2. 加强《条例》宣传。及时在厅门户网站上发布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权威政策解读，加强宣传力度，确保有序衔接、平稳过渡。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确保准确把握新条例各项规定。

3. 完善工作制度。近年来出台了《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政府信息公开暂行办法》《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政

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制度》《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政府信息公开考核管理制度》《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制度》《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规定》《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定》等制度，认真贯彻落实各项规定。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时更新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等相关配套措施，全面梳理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流程，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4. 加强保密审查。完善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文件保密审查制度建设，健全审查制度和工作规程，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严格依法审查。

5. 规范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制定完善《福建省机关事业社会保险中心新媒体信息发布制度》《福建省社会劳动保险局微信、手机 APP 及网上公共服务系统管理办法》《福建省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工作办公室信息安全管理制度》《福建省毕业生就业公共网安全应急处置预案》等规定，规范公开信息发布管理，不断提高政务公开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7	7	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	0	19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21	-2	648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29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56	3435.54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0	1	0	0	0	1	5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33	0	0	0	0	1	34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2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5	1	0	0	0	16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50	1	0	0	0	1	5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虽然我厅在政务公开工作上取得一定的成效，但在工作中仍存在一定的困难和问题，主要有：一是群众对公开透明的期待不断增强，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诉求日趋多样，人社工作涉及民生，群众关注度高，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量明显上升。个别申请人因多年信访问题未解决，转而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复杂度不断加大，面临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压力也进一步增强。

二是对重大政策措施的解读力度仍需进一步加强，对专业性较强的政策解读还需进一步形象化、通俗化。针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采取有效措施，积极加以改进：**一是进一步加强工作人员培训**，积极参与人社部、省政府办公厅的业务培训，开展对市、县（区）人社部门政务公开工作的深入调研，加强与省直有关部门的工作交流，不断提升工作人员业务素质；**二是进一步加强与申请人的沟通**，耐心细致为申请人答疑解惑，尽最大努力做好服务工作；**三是进一步加强对政策进行形象化、通俗化、立体式、多方位解读**，进一步提升解读的准确性、贴近性，努力增强解读回应效果。

六、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下一步，我厅将在人社部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指导下，进一步健全政务公开机制，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回应，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质量，不断丰富公开内容、优化公开渠道、强化依申请公开，全面推进全省人社系统的政务公开工作。